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 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689 号 1 号楼, 咨询电话: 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 15 号,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 “沪联天下 APP”; 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下载微信公众号“沪联天下”APP



股权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G32026SH1000261】	JD SHOP LIMITED 60% 股权及相关债权	总资产: 详见项目官网, 净资产: 157.74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港币 2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联系人: 周淑燕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343.2236	2026-08-11
【G32026SH1000257】	上海华融通运文化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总资产: 1,742.580000 万元, 净资产: 1,742.56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1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谢谦 联系电话: 021-63805305、15216783278	1773.364721	2026-08-07
【G32026SH1000256】	上海思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333% 股权	总资产: 详见项目官网, 净资产: 20,680.00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3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陆文奕 联系电话: 62657272-381	689.33	2026-08-07
【G32026SH1000195】	上海吴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5% 股权	总资产: 1,007.560000 万元, 净资产: 835.72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3,5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高文骏 联系电话: 62657272-154	675	2026-08-05
【G32026SH1000172】	崇州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6% 股权	总资产: 48,693.350000 万元, 净资产: 13,204.26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3,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张贝希 联系电话: 62657272-169	6734.18	2026-07-31
【G32026SH1000022-8】	国投吉林敦化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99.6% 股权	总资产: 18,078.370000 万元, 净资产: 9,892.47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48,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肖敏 联系电话: 010-51915336	6499.74	2026-07-30
【G32026SH1000246】	壹视介(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6411% 股权	总资产: 详见项目官网, 净资产: 8,080.00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405.0406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金琦 联系电话: 021-62657272-114	699.5445	2026-07-29
【G32026SH1000240】	苏州三电精密零件有限公司 35% 股权	总资产: 25,813.780000 万元, 净资产: 6,874.74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100.000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汪远 联系电话: 021-62657272-156、18121155818	2406.159	2026-07-28
【G32026SH1000176】	上饶上药益药药房有限公司 60% 股权	总资产: 详见项目官网, 净资产: 462.00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张贝希 联系电话: 62657272-169	485.7	2026-07-23
【G32026SH1000230】	上海市房地产实业有限公司 6.67% 股权	总资产: 58,309.190000 万元, 净资产: 48,990.64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6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高文骏 联系电话: 62657272-154	3267.68	2026-07-23
【G32026SH1000178-3】	上海豪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 1352.28 万元债权	总资产: 140,347.910000 万元, 净资产: 122,521.62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87,241.1197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周淑燕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101,737.946400	2026-07-22
【G32026SH1000224】	LinkSure Global Holding Limited 3,918,754 股 (占总股本的 0.345%)	总资产: 详见项目官网, 净资产: 4,294.64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周淑燕 联系电话: 18610806302	10222.5	2026-07-27
【G32026SH1000467-2】	深圳东方载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 股权	总资产: 11,653.620000 万元, 净资产: -3,516.23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周淑燕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0.0001	2026-07-27
【G32026SH1000466-2】	COSCapital International Co., Ltd.40% 股权	总资产: 详见项目官网, 净资产: 6,244.830000 万元, 注册资本: 0.002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周淑燕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2500	2026-07-27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5,55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306号)。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主承销商)、“保荐人”或“主承销商”)担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5,556.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0.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5,556.00 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111.2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20.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 3 个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初始认购数量合计为 555.6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且认购金额合计不超过 42,000.00 万元;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预计认购金额合计不超过 42,000.00 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比例和金额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3,111.40 万

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333.40 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 2026 年 7 月 28 日(T+2 日)刊登的《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 网上路演时间: 2026 年 7 月 23 日(T-1 日) 14:00-17:00;
2. 网上路演网址: 全景网(网址: http://rs.p5w.net);
3. 参加人员: 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阅读 2026 年 7 月 16 日(T-6 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om;经济参考网,网址 www.jjckb.com;中国日报网,网址 cn.chinadaily.com.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 www.financialnews.com.cn)上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2 日

债权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Z32025SH1000040】	海南嘉翔体育休闲有限公司等3户债权	详见项目官网。 联系人: 周淑燕 联系电话: 010-51917888-757、18610806302	—	2026-07-23
物权/资产/权益类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信息披露截止日期
【GR2026SH1000844】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	浙江省杭州市环城西路 108 号浙江国资大厦 10 层及 13 个地下车位	1975.37558	2026-08-07
【GR2026SH1000945】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	浙江省杭州市环城西路 108 号浙江国资大厦 12 层及 10 个地下车位	1913.15814	2026-08-07
【GR2026SH1000846】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	浙江省杭州市环城西路 108 号浙江国资大厦 13 层、14 层及 20 个地下车位	3802.69628	2026-08-07
【GR2026SH1001180-5】	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世贸中心 B 地块 3 栋 10 套商业服务房产	3592.64	2026-07-24
【GR2026SH1001179-5】	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江宁区珠江路 83 号世贸中心 B 地块 1、2 栋 2 号楼单元 1-22 层(1)酒店号	13408.6	2026-07-24
增资项目信息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中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 中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 60297.5893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股东数量: 16 职工人数: 3077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股权结构: 详见项目官网 拟募集资金总额: 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 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 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 不超过 9 家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 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 否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业务发展并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达成条件: 本次增资公告期满,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则本次增资达成。		
增资企业: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 12000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股东数量: 7 职工人数: 243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股权结构: 详见项目官网 拟募集资金总额: 不超过 12 亿元 (含原控股股东增资金额及员工持股平台投资金额)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 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 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 外部投资人不超过 25 家(不包含持股平台)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 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 是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卫星发射/ 星座建设、运营、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标的企业金融机购存量债务等。 增资达成条件: 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本轮增资后原控股股东韶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 51%, 控股股东仍为韶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专项报告结论: 详见项目官网 项目联系人: 王心贵 联系方式: 010-51917888-732、18221656966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 2026-08-05		中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 中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 60297.5893 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股东数量: 16 职工人数: 3077 经营范围: 详见项目官网 股权结构: 详见项目官网 拟募集资金总额: 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 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 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 不超过 9 家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 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 否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业务发展并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达成条件: 本次增资公告期满,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则本次增资达成。 增资资格条件: 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增发人的股权比例不低于 35%。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详见项目官网 增资专项报告结论: 详见项目官网 项目联系人: 刘晓宁 联系方式: 15110245672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 2026-08-06		
公告信息				
浙江新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户债项目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债权转让事宜公告如下: 一、债权信息 原债权人: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债务人: 浙江新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人: 新潮控股有限公司、黄伟、李博 借款本金: 人民币 436001 万元 截至基准日利息 / 罚息: 人民币 7497.324181 万元 (注: 具体金额以生效法律文书或合同约定计算为准) 二、转让事宜 原债权人已于 2026 年 6 月 126 日与受让方宁波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上述合法债权及与之有关的所有从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物权、保证债权等)依法转让给受让方。 三、履行义务通知 自本公告登报之日起,请债务人和担保人直接向债权受让方宁波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及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任何向原债权人的清偿行为不再视为有效清偿。特此公告。 日期: 2026 年 7 月 21 日				

证券代码: 603871 证券简称: 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 2026-027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方式发出通知和资料,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慧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制定《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通过。
详见《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2.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通过。
详见《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8)。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

证券代码: 603871 证券简称: 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 2026-028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
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 规避投资收益 ☐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主焦煤、铜精矿等大宗商品及外汇品种。
交易金额	拟计划交易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单位:万元) 2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10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__
交易频率安排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市场、资金及境外交易等方面

的风险。公司将严格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有效防范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 交易目的
为合理管控大宗商品价格及汇率波动风险,减少经营扰动,从而保障经营稳定性并增强财务韧性,公司拟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

(二) 交易金额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三)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 交易方式

1、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品种包括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焦煤、铜精矿等大宗商品,交易工具包括期货、期权等,交易场所为境内外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关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

2、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品种,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期权、远期、掉期及其相关组合产品,交易对方为境内外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相关金融机构。

(五) 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市场风险

1、市场风险。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期货和衍生品市场价格波动加剧,可能导致实际行情偏离公司预期,造成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亏损的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实行保证金制度,若价格剧烈波动导致保证金不足,可能面临强制平仓的风险。

3、境外交易风险。境外交易可能因政治经济环境变化、法律法规调整、汇率波动或市场流动性不足等因素,面临交易无法正常进行的风险。

4、操作风险。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面临因操作失误导致交易损失的风险。

(二) 风控措施

1、公司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决策权限与审批程序、业务管理与操作流程、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
2、公司配备专业团队,严格规范操作流程,审慎选择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交易品种,合理安排和使用资金,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风险规模。

3、公司将密切跟踪国内外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变化,动态评估风险敞口,合理选择交易时机,灵活调整交易策略。

4、公司审计相关部门负责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业务操作、资金使用及盈亏状况实施监督,并及时识别内控缺陷并推动整改落实。

四、交易对公司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旨在充分发挥期货和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管理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及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降低经营风险,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指引,对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会计核算。具体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

证券代码: 601059 证券简称: 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 2026-02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	---------

A 股	2026/7/27	—	2026/7/28	2026/7/28
-----	-----------	---	-----------	-----------

-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 6 月 29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5 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243,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9,720,000 元。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	---------

A 股	2026/7/27	—	2026/7/28	2026/7/28
-----	-----------	---	-----------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股利说明

(1) 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

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公司将扣缴个人所得税,按照每股人民币 0.04 元发放现金红利。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股东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税。

(2) 对于持有公司股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非居民企业取得我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企业所得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83 号)等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36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 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公司统一按股息红利所得的 1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依 10%的税率代扣所得,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36 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 信达证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10-83252610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

证券代码: 600422 证券简称: 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 2026-033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	---------

A 股	2026/7/29	—	2026/7/30	2026/7/30
-----	-----------	---	-----------	-----------

-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9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5 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56,975,75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6,256,636.26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	---------

A 股	2026/7/29	—	2026/7/30	2026/7/30
-----	-----------	---	-----------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截至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内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股利说明

<